

新北市平溪區平溪國民小學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」實施計畫
暨輔導作業流程 112.08.30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」實施計畫及輔導作業流程暨本府教育局 97 年 10 月 14 日北教特字第 0970763274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落實學校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、清查、輔導工作，並結合社區相關資源及專業醫療、輔導機構，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，達成「健康校園」之目標。

參、實施策略與目標：

藥物濫用等級	目 標	策 略
一級預防	活得健康、適性發展、 無藥物濫用	減少危險因子、增加保護因子
二級預防	早期發現，早期介入， 預防藥物濫用、成癮或 嚴重危害。	進行高危險群篩檢，並實施 介入方案
三級預防	降低危害、有效戒治、 預防再用	結合醫療資源，協助戒治

肆、作法：(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輔導作業流程圖及說明如附件 1、2)

一、一級預防：

(一) 減少危險因子方面：

1. 辦理育樂活動，舒暢學生身心，並鼓勵學生從事有益身心健康之活動，以減少學生涉足藥物濫用高危險場所。
2. 級任(導)師、輔導老師、學務人員等應對藥物濫用可能性較高(危險因子)之學生加強個別輔導、訪問，以降低學生藥物濫用：高(危險因子)之學生如下---
 - (1) 對藥物濫用正向預期(好處)高，負面預期(壞處)低、拒絕使用信心低者(可透過課程互動、問卷調查等瞭解)。
 - (2) 個性較衝動(不善規劃，不考慮後果)、逃避型因應者。
 - (3) 學業成績低落者。

- (4) 情緒適應較差，如憂鬱程度高、心理壓力高、自殺意念與企圖高者。
- (5) 零用錢多者。
- (6) 在 PUB、BAR、MTV、KTV、卡拉 OK、啤酒屋、舞廳、電動玩具店等場所打工者。
- (7) 生活作息較不正常者。
- (8) 有抽菸、喝酒、嚼食檳榔習慣者。
- (9) 自己或家人有藥物濫用情形者。
- (10) 賃居校外者。

(二) 增加保護因子方面：

1. 充實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知能，定期舉辦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、訓練等活動，以增進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相關知能，提昇防制成效。
2. 加強「藥物濫用防制」宣導教育：
 - (1) 於每學期開學、學期結束 2 週內，利用週、朝、集會時間實施「藥物濫用防制」宣導，建立正確認知。
 - (2) 每學期至少辦理 1 次全校性「藥物濫用防制」宣教活動，教導學生認識藥物濫用的危害及拒絕誘惑的知能與技巧，培養學生正確思考、自主性拒絕毒品誘惑之能力（可結合教育部「反毒宣講團」、社區、民間團體辦理）。
 - (3) 每學年至少辦理 1 次以家長或社區為對象之「藥物濫用防制」宣導活動，以提醒家長、社區民眾「藥物濫用防制」之危害，共同協力防制。
 - (4) 每年舉辦「藥物濫用防制」認知檢測，訂定獎勵辦法，提高正確認知率達 90% 以上，對於答錯率較高之題目，應加強宣教導正。
3. 加強校內「春暉社團」或其他相關社團之組訓，運用同儕力量發揮正面影響力。
4. 學業輔導：對於學業成績低落學生，擬定輔導作法，引導學生適性發展，增強自我信心與能力，避免學生因成績低落，造成自暴自棄之情形而接觸藥物。
5. 輔導處（室）應透過相關課程或綜合活動時間，辦理「壓力調適與

情緒管理」、「衝動性與問題解決能力」、「拒絕誘惑的技巧」等訓練活動，以增強學生自我管理、保護能力。

二、二級預防：

(一) 進行高危險群篩檢：應針對前述危險因子篩檢高危險群，以早期發現，方式如下：

1. 觀察晤談：導師、學務人員、輔導老師應經常關心學生上課、生活作息及交友狀況，並主動聯繫家長，發現學生精神、行為有偏差或異常情形，即應實施個別晤談，從晤談中發現學生有無藥物濫用情形。

2. 運用「校園學生使用毒品篩檢量表」：對「特定人員」尿液篩檢：

(1) 建立「特定人員」名冊：依據行政院「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」，教育部業管之「特定人員」為：

A. 經尿液篩檢確認呈毒品陽性反應或經輔導勒戒完成一年以內之學生。

B. 就學期間曾輟學後復學之學生。

C. 精神或行為異常有施用毒品傾向之在學學生。

D. 應於每學期開學1個月內完成清查並繕造「特定人員」名冊，以加強輔導。

(2) 尿液篩檢：

運用快速檢驗試劑，對「特定人員」採驗尿液，惟運用試劑篩檢學生尿液時應注意學生之自尊及隱私，並聯繫家長知情。

(二) 輔導：

1. 經觀察晤談、尿液篩檢或經檢警通知之藥物濫用學生，將循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即時通報網」通報校安中心，並由導師、輔導老師、學務人員、家長等共同組成「春暉」小組進行輔導，期於3個月內協助戒除，並將個案春暉輔導紀錄（格式如附件3、4）以密件方式函報本府教育局備查。

2. 學生藥物濫用之輔導除校內之輔導資源外，可運用本縣或社區輔導機構等輔導資源進行個別輔導

三、三級預防：學生藥物濫用個案，經輔導3個月後若仍未戒除，即結合家長，將個案轉介至行政院衛生署指定之藥癮治療業務醫療機構、藥

物濫用諮詢及輔導機構（行政院衛生署管制藥品管理局網站查詢，
網址：www.nbcd.gov.tw）賡續戒治，或視個案情況報請司法機關協
助處理，以降低危害，預防再用。

附件 3

新北市平溪國民小學春暉輔導小組人員名單			
職稱	職稱	姓名	工作內容
組長	教導主任	林至璋	辦理藥物防治統籌業務。
組員	教學組長	吳佳娣	辦理課程融入教學活動，從平常生活中加強宣導，隨時鼓勵學生從事有益身心健康之活動，以減少學生涉足藥物濫用高危險場所。
組員	訓育組長	龔如珊	辦理宣導活動，鼓勵學生從事有益身心健康之活動，以減少學生涉足藥物濫用高危險場所。
組員	輔導主任	林子仙	對藥物濫用可能性較高之學生加強個別輔導
組員	導師	蔡淑燕	對藥物濫用可能性較高之學生加強個別輔導，與家長聯繫
組員	個案家長	蔡萬國	加強與家長、社區之溝通和宣導，一起防治藥物濫用

★ 需謹守「保密原則」。

★ 工作內容請逕行規劃分配。